

連繫相關主辦單位，研議協助交通疏導之相關措施。

九、 院頒「道路交通改進方案」暨「安全大臺南」工作計畫 辦理情形與執行
成果：(詳會議資料)

主席裁示：洽悉，准予備查。

十、 臨時動議：

監理小組(臺南監理站)：鑒於機車交通事故仍居高不下，交通部公路總局自今年起規劃機車駕訓補助措施，民眾報名駕訓班駕駛訓練，考取駕照後即可獲得1000元補助。惟本市報名參與情形較不踴躍，建議市府可額外增加補助金額，以期吸引考照名眾參與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再行研議，餘洽悉。

十一、兼召集人結論：

請各小組持續努力降低本市交通傷亡事故，以維道路交通安全，謝謝各位。

散會：下午6時10分。